

# 2021 年度长沙市望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 整体支出预算绩效自评报告

##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 1、主要职责职能

(1)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食品（含食品添加剂、保健食品、酒类食品、食品相关产品，下同）、药品（含中药、民族医药、医疗器械、化妆品，下同）监督管理等方面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

(2) 拟订并组织实施市场和质量管理事业发展规划；拟订相关规范性文件和政策、措施，经批准后监督实施。

(3) 依法依权限负责涉及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食品药品监督管理的有关行政审批并监督实施。

(4) 依法查处违反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法律、法规、规章的行为。

(5) 负责区食品安全委员会的日常工作；组织拟订并协调推进食品安全规划，依法承担食品安全综合协调工作，建立健全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工作机制，完善落实食品安全监管责任制，推动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建设，按规定负责食品安全事故和突发事件的应对处置，组织查处食品安全重大事故，受权统一发布重大食品安全信息；依法承担食品生产、食品流通及餐饮业、食堂等消费环节的食品安全监督管理职责；依法对保

健食品、化妆品、酒类流通食品安全实施监督管理；负责食品、食品添加剂、食品相关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工作；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工作，加强食品质量监督抽查、检测及处理工作。

(6) 依法承担全区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人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和监督管理工作，发布市场主体登记注册基础信息，负责股权出质及联络员备案工作，查处取缔无需许可审批的无照经营行为。

(7) 依法承担全区各类市场经营秩序的监督管理；组织开展企业信息公示工作，组织指导企业信用信息系统建设、管理和维护，对企业公示信息进行监督检查和管理。承担全区广告活动监督管理工作，查处广告违法行为；负责市场交易行为和网络交易行为及有关服务行为的监管职责；组织开展市场信用体系建设；依法监督管理经纪人、经纪机构及经纪活动；依法监督管理直销企业和直销人员及其直销活动，查处传销和违法直销案件；依法开展有关反垄断、反不正当竞争执法和监督管理工作，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经营秩序；依法管理本区管理的商标工作，组织查处商标违法行为。

(8) 依法承担全区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建立消费者权益保护体系，组织指导消费维权工作，查处侵犯消费者权益案件，查处假冒伪劣产品等违法行为；负责做好涉及工商行政管理、质量技术监督、食品药品监督管理的咨询、投诉、举报的受理、处理工作。

(9) 依法实施合同行政监督管理，规范合同行为；管理动产抵押物登记；监督管理拍卖行为；查处合同违法行为。

(10) 依法对全区药品、医疗器械、药品包装材料及容器实施监督管理，并查处违法行为；监督实施中药材生产质量、药品经营质量、医疗器械经营质量、医疗机构制剂等管理规范；监督实施国家关于处方药、非处方药、中药材、中药饮片的购销规则；依法监管麻醉药品、精神药品、毒性药品、放射性药品及特种器械；组织开展药品和化妆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配合有关部门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建立健全药品安全应急体系。

(11) 负责全区产商品质量安全监督工作，承担产品质量安全强制检验、国家监督抽查、定期监督检查和风险监控工作；负责质量安全专项整治工作，依法查处产品质量违法行为。

(12) 负责管理标准化工作；组织协调和指导部门和行业的标准化工作；依法组织制定地方标准规范；依法监督检查标准的实施；负责监督管理组织机构代码和商品条码工作。

(13) 负责管理计量工作；推行国家法定计量单位和国家计量制度；依法管理全区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工作；负责规范和监督商品计量和市场计量行为；负责产品能源效率标识监管，依法推行用能单位能源计量管理工作。

(14) 承担全区特种设备的安全监督管理工作；监督检查高能耗特种设备节能标准的执行情况。

(15) 统一管理全区认证认可工作，依法对检测机构、实验室和检查机构进行监督管理。

(16) 承担区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负责食品安全综合协调，推动协调联动机制。

(17) 负责指导与本局业务有关的社会团体工作。

(18) 承办区委、区政府和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它事项。

## 2、机构设置情况

长沙市望城区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全额拨款的行政单位，内设 14 个科室：办公室、政策法规科、行政审批科、信用监督管理科、广告监督管理科、质量计量监督管理科、食品安全综合科、食品生产安全监督管理科、食品经营安全监督管理科、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科、药品和医疗器械监督管理科、市场规范管理科（网络交易监督管理科）、价格监督管理科、知识产权保护监督管理科，另设有机关党委机构，4 个直属事业单位，15 个派出机构。

## 3、人员概况

本单位共有编制 176 人。在职实有人数 154 人，其中：行政编制 103 人，事业编制 51 人，退休 78 人，遗属人员 6 人。

## 二、部门整体预算支出情况

### (一) 基本支出情况

#### 1、基本支出使用情况

本单位基本支出的范围和主要用途包括本单位的人员经费

和日常公用经费。具体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基本支出实际支出 4670.45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3964.57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83.2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89.21 万元。

## 2、基本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预算项目	预算数	决算数	差额 (决算-预算)
工资福利支出	3844.62	3964.57	119.95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9.00	183.27	-65.7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31.19	489.21	-41.98
合 计	4624.62	4637.05	12.24

从上表反映，本单位基本支出预算超支 12.24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超支 119.95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节约 65.7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节约 41.98 万元。

## 3、基本支出管理情况分析

(1) 建立了财务管理制度，强化财务约束，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坚持“三公”经费支出预算管理，杜绝无预算、超预算支出行为，推进厉行节约信息公开；

(2) 提高预算管理水平，强化预算管理意识，增强部门预算编制的科学性；

(3) 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 (二) 项目支出情况

## 1、项目支出使用情况。

2021 年本单位年度决算总支出 7670.08 万元，项目支出决算金额 2999.63 万元，项目支出占总支出的 39.11%。其中：知识产权事务 194.7 万元，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 万元，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782.41 万元，组织事务 11.34 万元。

## 2、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科目名称	预算数	决算数	差额 (决算-预算)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54.00	2999.63	845.63
其中：知识产权事务	152.00	194.7	42.7
党委办公厅（室） 及相关机构事务	0.00	2	2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009.00	2782.41	1773.41
组织事务	0.00	11.34	11.34
合 计	2154.00	2999.63	845.63

从上表可知，本单位项目支出预算超支 845.63 万元，其中：知识产权事务超支 42.7 万元，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超支 2 万元，市场监督管理事务超支 1773.41 万元，组织事务支出超支 11.34 万元。

##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1) 科学合理安排项目资金。本着“量入为出、统筹安排、保证重点、注重绩效”的原则，认真组织项目前期申报及论证工作。

(2) 加强项目资金的监管。加强项目实施进度跟踪监管，定期调度，掌握项目进展情况，及时发现并积极解决存在的问题，加快项目实施进度，严格项目实施质量，不断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

(3) 按照“厉行节约，量入为出，保证重点，兼顾一般”等原则，各项目资金基本做到了专款专用，项目经费支出实行领导审批制度，项目经费开支必须有经手人、证明人，负责领导审批后支出。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 (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运营成本方面。本年在支出过程中做到了严格控制和节约成本，预算配置控制较好。本单位 2021 年初预算安排数为 6778.81 万元，本年追加预算 891.27 万元，实际支出 7670.08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预算支出完成率 100%，预算控制率 9.55%。

2、管理效率方面。(1) 严格履行党建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推动全面从严治党、从严管队伍。政治学习已成常态，党建责任压实上肩，“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开展有声有

色。全局从上至下组织学习区委第三巡察组反馈意见，领会精神实质，解决政治站位，统一思想认识；制定整改实施方案，形成问题清单、任务清单、责任清单，同时推进立行立改；将巡察整改要求全面贯穿到年度工作的方方面面，使巡察整改成为谋划年度工作的重要遵循和推动年度工作的强劲动力。全面落实整改措施，逐条完成整改任务，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坚持排查整改举一反三、建章立制举一反三，做到“解决一个问题、堵塞一个漏洞、建立一套机制”，力争整改落实的高质量。（2）建立了资产管理和清查制度，严格按照资产管理的有关规定，做好资产配置、使用、处置事项的审核、批复和统计上报等工作，做到账账相符，账实相符。

## （二）实现产出和取得效益的情况

1、履职效能方面。（1）本单位2021年紧紧围绕推动高质量发展、夺取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双胜利，紧扣“六稳”“六保”和“大干一百天实现双过半”竞赛活动要求，认真履职尽责，严格监管执法，按期保质推进全年工作目标任务。特别是面对突如其来的疫情，全力做好疫情防控，筑牢保供稳价坚固屏障；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激活市场主体生机活力，截至12月初，市场主体总量达10万户，实现历史性的突破，紧盯风险防范，守住市场领域安全底线，上半年共立案493起，罚没431万元，移送司法机关3起。（2）本单位2021年严格按照项目资金使用管理要求，专款专用严格执行项目资金批准的使用计

划和项目批复内容，2021 年围绕食品安全各项工作共发文（有发文号）30 次，召开部署、推进会议 10 次，全区开展各项食品安全活动 68 次，发放宣传资料 10487 余份。12 月 24-29 日区食安办对各街镇及区直相关单位进行年度食品安全绩效考核工作。以上举措，进一步强化全区各级各部门食品安全管理工作，全区、街镇、村（社区）三级监管体系进一步健全，全面推动各项工作落地。

2、社会效应方面。（1）护公平惠民生，市场安全有效保障。落实“四个最严”要求，切实开展质量安全风险排查、重点领域专项整治，牢牢守住市场安全底线，确保了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行业性安全事故。截至目前，定量检测已完成 1970 批次，全区食品安全相关部门共办结食品安全违法案 246 起，移送检察机关案件 3 起。开展中药饮片专项整治。围绕“监管科学、创新强国”的活动主题，开展药品科技科普宣传系列活动。开展 5.25 化妆品护肤日活动，上报药械化不良反应 259 例、59 例、36 例。狠抓特种设备安全、重点工业产品安全。对 5 家危化企业，24 家获证企业进行了日常巡查，抽检 20 个批次食品相关产品。查处质量案件 12 起，其中包括伪造产地、不合格产品、虚假宣传、销售国家明令淘汰的产品等；狠抓消费环境安全。接待消费者咨询、投诉、举报 9000 余件，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 300 余万元。其中疫情期间处理区防指投诉假冒口罩案件，为区防指挽回经济损失 22.5 万元；为农村建房消费者投诉假冒水泥案件，挽回经

济损失 40 万元，立案 2 起。（2）强质量塑品牌，发展动力得到增强。持续推进质量强市。引导 5 家企业获得望城区政府起草制定标准奖，3 家企业获得采用国际先进技术奖；配合省市局对 9 家企业开展的质量诊断和体检；引导 5 家企业申报市长质量奖，其中 3 家企业获得 49 选 10 的现场评审资格，1 名个人获得 9 选 4 的现场评审资格。发挥标准引领作用。引导 6 家企业获得省市场局 28 万标准奖励；配合省局 3 次开展标准项目审核验收工作。强化计量技术支撑。开展计量月宣传和专项检查，对辖区内 49 家油站开展计量检定监管工作；开展定量包装抽检 5 家。

**3、可持续发展能力。**按照“六稳”“六保”要求，充分发挥市场监管职能作用，以高效能市场监管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 **四、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通过上述对本单位整体支出情况的分析，在整体支出的预算编制、执行和管理过程中，依然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

本单位整体支出预算安排 6778.81 万元，整体支出决算金额 7670.08 万元。首先，预算刚性不够，预算的计划性、科学性不强，资金使用缺乏预见性，削弱了预算的约束控制力。其次，预算编制工作有待细化。部门预算的编制一般根据当年财政状况、上年收支、预算单位自身的特点和业务进行核定，没有细化到具体项目，预算支出达不到逐笔进行核定的要求。

#### **五、下一步改进措施**

针对上述存在的问题及本单位整体支出管理工作的需要，拟实施的改进措施如下：

1、细化预算编制，合理计划与安排当年预算内容的支出，同时尽量减少本年度预算的调整。本着“勤俭节约、保障运转”的原则进行预算的编制；编制范围尽可能的全面，不漏项；在预算编制时首先需满足固定性的、相对刚性的费用支出项目，尽量压缩变动性的、有控制空间的费用项目；杜绝预算编制粗放、拍脑袋现象的发生，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2、预算财务分析常态化。定期做好支出预算财务分析，及时对费用预算执行情况进行通报和预警，定期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自查，做好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评价工作。

##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